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21 日分别以送达和传真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本届监事会现有监事 5 人，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4 名，监事刘俊平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监事孙敏女士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举手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预算目标的报告》；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报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及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度报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 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0 年度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报告全文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3月31日